

三、如上美韓有關國際經貿談判授權程序法制化規範，皆有立法例可為參考，相較我國國際經貿條約談判，相關國會授權程序付之闕如，為建立政府對外談判過程諮商與監察相關程序規定，及與國會溝通之法制準則，爰要求行政院參酌美、韓有關國會授權程序法制化相關規定，盡速向立法院提案，制定院版『洽簽貿易條約程序及執行法』，完善國際經貿談判條約國會授權過程法制化相關規範。

提案人：	江啟臣	詹凱臣	王育敏	劉建國	
連署人：	廖正井	林鴻池	羅明才	楊玉欣	潘維剛
	陳根德	王廷升	陳學聖	蔡錦隆	呂玉玲
	黃昭順	蘇清泉	丁守中	邱文彥	蔣乃辛
	江惠貞	陳碧涵	林德福	簡東明	林明溱
	盧秀燕	馬文君	呂學樟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四案，請提案人許委員添財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許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二十五案，請提案人鄭委員汝芬說明提案旨趣。

鄭委員汝芬：（14 時 13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與楊委員玉欣、蔡委員錦隆等 15 人，有鑑於臺灣颱風季節時常水災、卻又年年在一期稻作時缺水限水，興建新水庫又難以通過環評，而根據監院調查發現，臺灣地區至 99 年底，漏水率達到 20.51%，遠高於日本的 7.1%、瑞士的 9.1%、美國的 14.5%，台灣一年漏掉的自來水是十億噸，約等於五座石門水庫，而漏水率高是因為自來水管線老舊，而臺灣需要更換的漏水水管總長一萬七千公里，可以繞臺灣頭到臺灣尾十四遍，加上管線汰換的速度遠不及老舊的速度，十二年後逾齡管線將暴增至四萬公里，爰要求行政院應儘速汰換老舊管線，降低自來水漏水率，以免民眾年年飽受缺水限水之苦。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五案：

本院委員鄭汝芬、楊玉欣、蔡錦隆等 15 人，有鑑於臺灣颱風季節時常水災、卻又年年在一期稻作時缺水限水，興建新水庫又難以通過環評，而根據監院調查發現，臺灣地區至 99 年底，漏水率達到 20.51%，遠高於日本的 7.1%、瑞士的 9.1%、美國的 14.5%，台灣一年漏掉的自來水是十億噸，約等於五座石門水庫，而漏水率高是因為自來水管線老舊，而臺灣需要更換的漏水水管總長一萬七千公里，可以繞臺灣頭到臺灣尾十四遍，加上管線汰換的速度遠不及老舊的速度，十二年後逾齡管線將暴增至四萬公里，爰要求行政院應儘速汰換老舊管線，降低自來水漏水率，以免民眾年年飽受缺水限水之苦。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	鄭汝芬	楊玉欣	蔡錦隆		
連署人：	孔文吉	徐欣瑩	李桐豪	王育敏	江惠貞
	鄭天財	林鴻池	羅明才	吳育仁	蘇清泉
	徐少萍	李貴敏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六案，請提案人羅委員淑蕾說明提案旨趣。

羅委員淑蕾：（14 時 15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羅淑蕾等 18 人臨時提案，鑑於現行公務人員相關退休辦法規定，只要在職期間連續代理主管十天以上，退休後就可每月多領約四分之一的主管加給且可持續領一輩子，退休後的公務人員已與一般平民百姓無異，怎麼還會在退休俸裡加上主管加給，愈高階的公務主管退休領得也愈高，這種制度性普遍不合理現象，在政府財政困難之際，已有全面檢討的必要性及急迫性。爰此，為彌補公務員退休制度上的漏洞並減輕政府財政負擔，本席提案要求考試院盡速檢討公務人員退休相關辦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六案：

本院委員羅淑蕾等 18 人，鑑於現行公務人員相關退休辦法規定，只要在職期間連續代理主管十天以上，退休後就可每月多領約四分之一的主管加給且可持續領一輩子，退休後的公務人員已與一般平民百姓無異，怎麼還會在退休俸裡加上主管加給，愈高階公務主管退休領得也愈高，這種制度性普遍不合理現象，在政府財政困難之際，已有全面檢討的必要性及急迫性。爰此，為彌補公務員退休制度上的漏洞並減輕政府財政負擔，本席提案要求考試院盡速檢討公務人員退休相關辦法。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這些讓非主管公務人員每年輪流代理主管，等待退休後可多領主管加給的普遍不合理、不公平現象，已讓國庫一年至少多支付數十億元以上。

二、例如，某機關有科長一人科員五人，科長主管加給為 8,700 元，科長若當年連續請休假 10 天，由甲科員代理科長職務 10 天，下一年度也連續請休假 10 天，換由乙科員代理，餘以此類推將「人人有獎」，對政府財政負擔是一大傷害。

提案人：羅淑蕾

連署人：黃偉哲 王進士 丁守中 蔡煌瑯 葉宜津

陳碧涵 邱文彥 李桐豪 林佳龍 廖國棟

劉權豪 楊瓊瓔 魏明谷 陳歐珀 林正二

尤美女 陳雪生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考試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七案，請提案人盧委員嘉辰說明提案旨趣。

盧委員嘉辰：（14 時 16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盧嘉辰等 25 人，有鑑於屢屢查獲不肖業者於食品製成原料中添加有毒物質，嚴重影響國人食品安全，衛生署除應加強追查外，更應增加抽驗品項、次數，並鼓勵檢舉不肖行為、重賞檢舉者，以發掘更多「業界不能說的秘密」，確實有效維護國人食的安全。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七案：

本院委員盧嘉辰、呂玉玲、楊瓊瓔、鄭汝芬、楊玉欣等 25 人，有鑑於屢屢查獲不肖業者於食品製